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 
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文件

院 字〔2019〕5号

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  
关于印发《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院务公开制  
度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系、所、中心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院民主管理和监督，学院制定了《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院务公开制度（试行）》，已经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院务公开制度（试行）》

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

2019年4月28日

# 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 院务公开制度（试行）

为进一步加强学院民主管理和监督，规范办事程序，增强决策的透明度，促进依法治院，推进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，根据全面从严治党精神和学校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和目的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，落实学校党委、行政的工作部署，加强对权力行使的监督制约，提高行政效能和办事效率，充分调动广大教职工的积极性，提高教学、科研、管理等水平和办学效益。

## 二、主要内容

1. 发展规划、年度工作目标及执行情况、规章制度、重大改革方案、重要改革措施及实施等情况；
2. 年度经费预算和执行情况，年度财务收支情况、重大经费的使用管理、专项大额经费使用管理、大宗物资采购及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等情况；
3. 职称评聘、岗位聘任、绩效考核、挂职、访学、奖惩等情况；
4. 招生简章、复试细则、录取公示等招生相关信息；
5. 培养和学位相关安排与规范、评优评奖、就业招聘、党员发展、学生困难补助、对外交流等人才培养相关情况；

6. 重要学科、科研、教改、人才项目等申报情况；
7. 重要学术会议、讲座报告等学术活动；
8. 学院领导班子成员的职责分工、履职、党风廉政建设等情况；
9. 系、所、学科等负责人选拔任用；
10. 学校要求公开的其他事项；
11. 其它师生关心并适合公开的事项。

### **三、形式**

院务公开要根据公开内容的性质和特点确定不同的公开形式。

1. 通过召开学院教代会或教职工大会、党员大会、学生大会、座谈会等形式公开或通报相关情况；
2. 以文件、会议纪要、简报等形式公开学院的党政工作情况和议决的重要事项；
3. 通过学院网站、办公楼公告栏等实施公开。

### **四、监督措施**

1. 院务公开工作接受全体师生的监督，学院党政（务）办公室负责收集师生对该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及时反馈给分管领导进行分析研究，并督促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；
2. 学院党政领导严格审查所分管工作应公开事项的内容、时效和途径，保证院务公开工作的质量。

### **五、本制度从公布之日起执行。**